



# 我的两次高考评卷

□ 吴 杨

一年一度的高考评卷工作正在进行中，我不由想起自己两次参加高考评卷的经历。

那是30年前的事。1992年我从教师的岗位上考回南京师大读研究生。我大学时的一位老师得知情况，推荐我参加当年的高考评卷。我感到十分荣幸，因为我读高二时，我的语文老师参加了那年的高考评卷，学校将此传为佳话，为他感到骄傲。每年的高考评卷教师均由高校及中学老师两部分遴选而成。我有机会被遴选，大概是由于当时我既是高三政治老师，又与高校老师（研究生）的身份搭上了边。

政治科目评卷点设在东南大学。第一天是培训，主要讲解评分规则和强调纪律要求，还有就是分组、分任务，明确责任等。7月中旬，南京的天气已经酷热，阅卷现场位于普通的教室，没有空调，每间教室降温设备只是几台台式电扇，下午的“课间休息”，会每人发一支雪糕解暑。我被当作在宁高校老师，所以还不给提供住宿。评卷费也很少，

似乎一天只有25元。评卷是采取流水作业，也就是整张试卷，由若干名老师分别评阅。

我的任务是评阅简答题，共两题，由于文理试卷分设，所以题目和分值也有不同，但都达到20多分。评阅之后，另一名老师负责复核，确认无误后，才能“接龙”给下道题目的评阅老师。简答题答案要求简明扼要，适合考查考生的记忆、理解、比较、分析等能力，具有较大的灵活性，所以准确评阅和给分，对评卷老师是个不小的挑战。有道题是这样的：人们常说“便宜无好货，好货不便宜”。但是在现实生活中人们为什么能够买到物美价廉的商品？本题考查的是商品的两个基本属性及其相互关系。考题的设置既贴近实际生活，也包含着一定的经济学原理。考查的重点是商品的价值量、社会必要劳动时间与劳动生产率的关系。难点是对商品价值的理解。回答此题关键是根据题目的要求理清答题思路，找到理论与实际的结合点。

第二年，也就是我读研究生一年后，我有幸又参加了高考评卷。地点改到了南京大学，情况与上年大致相当，也有几个细节，让我印象深刻。一是这一年的试卷相对较难，很多考生没有得到高分。二是进阅卷培训会上，有关负责同志讲解评分规则后，一位来自徐州的中学老师要求发言，他质疑个别题目的参考答案与评判标准，他坚信自己作为中学科任教师，对教学大纲及答题要点的把握更加精准。这位老师越讲越激动，一时，现场气氛很是尴尬。三是有一天时任副省长王荣炳巡视评卷工作。当时我坐在讲台旁的第一排，正在聚精会神紧张阅卷，隐约觉得有人站在我的面前。抬头一看，这人是个领导干部模样，他面带微笑亲切而轻声地对我说：辛苦啦！事后得知他是王副省长。领导的巡视，对老师们是巨大的鼓舞，所以之后的评卷，我更加认真，严格做到了一丝不苟。

这次我评阅的是论述题。这种试题能有效地考查考生组织、

归纳和综合所学知识的能力，运用所掌握知识解决新问题的能力，以及探讨问题的创新能力和评价能力。两道题均是材料题。其中一题，是讲上世纪80年代至90年代初我国彩电生产供求变化及企业遇到的销售困难情况，要求考生从具体材料出发，作出问题分析，模拟有关角色，提出解决问题的办法，并根据回答前面两个问题得出的结论，提出对发展有可能成为我国耐用消费品市场继彩电、冰箱后又一个热门商品的空调生产的看法。这道题的背景是1992年党的十四大胜利召开。大会明确提出，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。出题的目的，主要是考查对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改革目标、政企分开等内容的了解和把握。要求考生运用所学知识，正确阐述价值规律对商品生产、市场供求的调节作用，以及与国家宏观调控的指导作用之间的关系。具体答题，要求逻辑性强，经济术语使用恰当，表达条理清楚。这是典型的“题目在书外，观点在书

中”的考题，不少考生只是简单搬用教材中的现成结论或答题不符合题意，观点含混，不着边际，因此而失分较多。

高考评卷事关莘莘学子的前途命运，失之毫厘谬以千里。既讲速度，又讲质量，要求很严，不敢有丝毫马虎，是思想高度集中、劳心劳智的头脑风暴。好在我两年都没被现场复核出任何差错，再后面的复查、抽查，也没查到有评阅的质量问题，我为此问心无愧，对得起广大的考生和千万个家庭。

后一次评卷工作结束以后，我还应邀做客镇江广播电台，在演播室与考生及家长们在空中互动，现场回答他们提出的问题。同学们关心关注的焦点是评卷的公正性、准确性，我一作答，增强了他们对高考制度的信心和人生规划的预期。



## 用同一双眼睛 笑和哭(一)

□ 范德平

就要从开罗飞往那个“春天里的山丘”特拉维夫了。登机前经历了最离奇的安检。经过埃及以色列进出的双重检查后，来到停机坪登机。眼前是令人诧异的一幕，不承望那些已经托运掉的行李都没有上机，而是整齐地摆放在飞机旁边，要由乘客登机前一一指认后，才能运进货舱，这是我所经历的最严格的安检。单从这一点不难看出，我们前往的目的地不太太平。以色列和巴勒斯坦的冲突是那方水土上空的阴云，同行的施超先生著有《以巴春秋》，书稿付梓前清样曾大致寓目，关于那里充满的怨视和盲目的仇恨，算是有所了解。

人真是一个矛盾体。他们都信奉“不可用母羊的奶煮羊羔”的戒律，意思是人们要敬畏生命，不得作悖逆仁慈、过分残忍的事。以色列人、巴勒斯坦人，他们都是仁慈的人，彼此却以不仁慈相待，纠缠于怨怒与冲突之中。

机翼比一只鹰更会运用空气，激情的气流载着飞机朝着东北方向前行。在特拉维夫机场平稳落地的刹那，机舱里轰地爆发出特殊的掌声，谁都明白这头头的意思，它包含着人们对和平安全的祈福。

有支古老的歌，吟唱着以色列的美丽：“到那个流淌着牛奶与蜂蜜的地方去，就是指上帝赐给守他的诫命之人的应许之地！神的灵在哪里，哪里就是天堂！”

更新的歌是我所喜爱的诗人阿米亥的：正常与非正常，我不是六百万分之一。耶路撒冷，就让我的血液被忘记。

说到阿米亥，其行状倒也真的简略。在中国，他属小众诗人，介绍甚少，国内国外也都没有出版过他的传记，这里也仅能罗列一些片言只语。他是1924年出生的，生在德国，儿时就习希伯来语。父亲为他选择了新的希伯来姓氏，阿米亥的意思是“吾民生存”。上世纪50年代，他在耶路撒冷一中学内谋得教职，教授希伯来文学和《圣经》，并开始诗歌创作，《现在及他日》是他的处女作，是以色列文学史上第一代口语化的希伯来语诗集。至新禧年谢世，他著有20多部诗歌集和小说。

他的人、他的诗端的是不同凡响。听地陪雅伦说，以色列士兵必带的两样东西，一是枪，二是阿米亥的诗集。我和雅伦开玩笑，我只带了他的诗集，没有带枪。

我向好多诗友推荐过他的诗——“要一个人静下心来读，用最自然的语气奔向他的词语，把自己埋入他诗句的气息中”，我说，“这样，能听到他心脏的语音。”

他大概去的那年，《纽约时报》的评论语出惊人——“在过去20年，他每一年都配得上拿诺贝尔文学奖。”这语气已明显带有打抱不平的意思了，因为在阿米亥不受斯塔的纳维亚评委们的待见，一直把他“排斥在栅栏的外边”。

阿米亥性格谦和，为人低调，成名后也一直过着简朴生活，自觉远离文坛，不参与圈子，无帮无派。

关于阿米亥，英国诗人特德·休斯写道：“有一种深刻、广阔、厚重的要素在他那些微妙和复杂的诗歌里面”。被称为新古典语诗代表的阿米亥提倡“用诗来医治现实”，他善用反讽、悖论、隐喻和玄思等手法，语言洗练深邃，节奏韵律起伏有致，影响了一大批当代诗人。诺贝尔文学奖得主帕斯说：“一旦读了他的诗，就无法放下。”

读阿米亥的诗，我有几个人的记忆：语言是简洁的，技巧是高超的；体验是个人的，记忆是集体的；感情是单纯的，内心是深奥的。他的诗鼓动并歌颂着爱与欲望，越过现实和理想的限度。他的诗具有内在的引发性，读了以后会有帕斯所说的那种“放不下的”感觉。阿米亥的诗生动地将宗教、历史、时间等抽象宏大的主题放置在个人情感之中。

我特别要说一下诗人生前最后一部诗集《开·闭·开》。上海译文出版社出过黄福海的译本。这本诗集的名字起得有趣，因为“开·闭·开”在犹太经典《塔木德》中有这样的含义：“母体内的胚胎像什么？像一颗合上的种子，他的手放在太阳穴上，双肘抵着大腿，脚眼顶着臀部，头在两腋之间。他是闭合的，惟有脐带是张开的。当他出生后，原来闭合的张开了，原来张开的闭合了。”“开·闭·开”在这神秘的过程中，简单说来就是“新生”。

诗集中有许多令人难忘句子，在诗人眼中，和平带上满目疮痍的面具，而战争却扮演起和平的模样。在诗人的耳朵里，教堂的钟声一直竭力发出平静而圆润的音调，像个苍白里的粹头，撞击着，迫击炮弹一样沉闷、粗重、像踩脚的声音，但终于有一声尖利的号啕刺破喧嚣。阿米亥的诗集《开·闭·开》，在我的手中打开又合上，合上又打开，无数次重复。

因为带着阿米亥的诗集，以巴之旅似乎是在他的诗句里穿行——

特拉维夫是以色列实际意义上的首都，我看到的特拉维夫，正如阿米亥所说，人类的行为将大海朝海岸拉得更近，码头像抓紧爱一样拥抱着大海。海与海滨紧贴，它们都想说话。千万年，都在重复一个词。大海说出的是“海滨”，海滨说出的是“大海”。

海滨的城市总保持着一种特殊的风貌——月牙形沙滩。日光浴。比基尼。人体展示会或集市。冷冻鱼厢式车把海洋打包并运往四面八方。在我脑海的版图里，特拉维夫总是与青岛相对应着，一个濒临黄海，一个地处中海东岸，它们的海水相通，两个城市的纬度也相差无几。它们都是在大海的沉思中升起，海的精灵就依偎在城市的边缘。不过特拉维夫是地中海式气候，冬天气温也在10℃以上，当地人有个口头禅——“我们不过冬天”。

特拉维夫是现代以色列人民活力与创造力的生动缩影，它是“地中海酷炫之都”。耶路撒冷则与特拉维夫形成极大的反差。有人把特拉维夫比作一个朝气蓬勃的小伙子，把耶路撒冷比作步履蹒跚的老人。

入住酒店后，跟着雅伦去看特拉维夫白城。在罗斯查尔德大道，一栋栋白色的立方体建筑格外引人注目，这就是被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列为世界文化遗产的包豪斯建筑群。我所知道的包豪斯原本是“房屋之家”，后来成了设计学校、学派，再后来成了一种设计风格。它注重的是追求艺术与技术的统一、经济与社会统一。实用、简约是我对它的大体印象。

## 陈老师印象

□ 庞云初

陈建国在镇上的一所小学做老师。2016年8月，镇作协换届中改选后，有人向我推荐陈建国，说他挺能写，小说正在网络上连载，反响不错，已经有众多的“粉丝”。镇上有这样的人，我才当欢迎，立即托人约他见了面。他给我的印象是：儒雅、不善言辞，但我从他那不时闪动的眼神中，察觉出了一种“狡黠”。

之后，他加入了镇作协，并给我创办的文学内刊投稿。让我惊讶的是，剧本、小说、散文、诗歌，多种文体的作品源源不断，而且颇有质量，他成了作者队伍中的骨干。

镇作协准备出一套丛书，征稿时，陈建国报了名，这是意料之中的事情。但是，当他把两部短篇小说交给给我，并要我给他的书写序，却是我没有想

到的，也感到为难。因为，一则我也只是一个业余作者，没有名气，人微言轻，不能给他的书增光添彩；再则我写作很少，写作的体裁也比较单一，不像他，样样拿得起，且作品数量可观。但他坚持要我写，并对我说，他面皮薄，不愿意去求人，也不认识什么人。他一再讲，你随便写几句就好了。

他写的大多是少儿文学，我以前几乎没有读过，倒是他写的小品剧本，我在编辑杂志时是认真地读过一些的。

我很奇怪，他怎么会有如此多方面的才情？后来了解到，陈建国业余从事小品的剧本写作已20多年了。高中毕业后，不满18岁的他考取了镇上的小学民办老师。很偶然的机会，他参与了学校的女工组织活动，并尝试写

## 旧书重读似春潮

□ 张新文

剧本。没有想到，效果还挺好，不时有作品在各类比赛中获奖，这给了他极大的鼓舞，也给了他足够的信心。他先后创作了70多个剧本，许多剧本被搬上了舞台，长时间在社会上演出。

从此以后，陈建国声名鹊起，一些外单位也来请他写剧本，他成了小镇上有名的才子。

写小说是近几年的事。说起写小说的起因，有一段有趣的故事。陈建国给孩子们上课时，课余喜欢讲点小故事，孩子们开始非常喜欢听，后来就不乐意了，说陈老师你讲的这些故事，要么是以前讲过的，要么是我们早就看到过的，能不能讲点新鲜的？面对孩子们“热烈”的“发难”，陈建国一个激灵，他看到窗台上不知什么时候飞来了两只麻雀，就说，那我给你们讲讲这两

只麻雀的故事吧。教室里立即鸦雀无声，一双双饥渴的眼睛投向了它。陈建国开了个头，就下课了，他一如平时地带着“狡黠”的神情说，下次再讲给你们听吧。回家后，他就一门心思地编织麻雀的故事来，许多奇怪而新颖的思路不断涌入脑海，他满意地笑了。

果然，孩子非常喜欢听他讲的这些故事。学校了解情况后，让他停下其他课，专门给孩子们讲故事。这样一来，业余就变成了职业。随着故事情节的发展，他觉得可以把它们记录下来，形成文字，之后，他在原来的基础上再作修改润色，发到网上，噱，竟然吸引了许多读者，一时好评如潮，陈建国的小说创作由此进入了一个崭新的状态。

两部长篇小说稿终于顺利完

## 旧书重读似春潮

□ 张新文

国真的诗集，你可以去买一本来家阅读。那时候农村还没有储钱罐，多数是用妈妈剪裁下来的布头，自己动手缝制的钱袋子。平时把自己积攒牙膏壳、旧麻绳头拿到供销社卖废品，得来的钱舍不得花，就存在钱袋里。

夏天我们放暑假了，也是闲不住的，成群结伴去麦地里刨刨半夏，晒干了卖给中药店。兴许舍得吃一根豆沙冰棍，余下的钱又一五一十地塞到钱袋里。去县城买书的头天晚上，打开钱袋数数，有带着褶皱的一角、两角钱，也有五角、一元钱，更多的以为是分单位的硬币，加在一起有近二十元钱了，我兴奋得不得了，因为我不要向父母要钱，

就能买回一本自己喜爱的诗集，本身就是件快乐的事情。记得那个冬天雪下得厚，来回几十里的雪路走着去，又走着回来，而且是欢天喜地的，因为我怀里揣着梦寐以求的诗集。那日闲来无事，从书架上取出这本褪色泛黄的诗集，随意翻几页重读起来，历历往事涌向心头，仿佛又回到了青春年少，激情燃烧的岁月里。

重读旧书，也能找回很多美好的记忆。书架上，除了走向社会的书籍之外，在学校读的语文课本我也是视如珍宝，一本本保存了下来。重读一年的a、o、e，就想到教我们语文的黄老师，她人不高，很瘦，上课总是一副很严肃的面孔，她的课班里很安

静，只能听到她讲课的声音和板书的摩擦声，后来，有次她来上课，居然面带笑容，快下课了，她说：“同学们，这是我给你们上的最后一课了，明天我就要去另一个学校报到了……”我已经看到黄老师的笑容里有无数个不舍，我们都哭着扑向老师的怀抱，那一刻，一向安宁的语文课被打破了，有呜呜声、有啜泣声……重读《孔乙己》就想到唐老师，唐老师高中毕业后在农村中学教初三语文，教书育人的同时，他还业余写作，有散文在市级报纸刊发了，他把长篇小说《从奴隶到将军》改编成剧本，在那个时代的农村，真是天大的事，虽然没有成功，可是轰动很

## 碧波千年 同运而生

——评单霁翔《大运河漂来紫禁城》

□ 徐 历

的书籍很多；文学类、科普类、地图册类等，而单霁翔先生把大运河的千年流转和紫禁城的营建联系起来，这个独特的切入点第一时间吸引了我。

京杭大运河和长江的交汇处，是江南小城镇江市，是众多运河沿岸城市的一员，运河在镇江这个小城的版图上从东南向西北贯穿而过，为这个城市画上了一笔蜿蜒的“对角线”。作为生于斯、长于斯的镇江人，我也算是喝着运河水长大的孩子。小时候老师就跟我们说，可别小看这条河，这可是著名的“京杭大运河”，从此大运河就成了一个刻在我心上的符号，带着这样的“大运河情结”，我翻开了单霁翔先生的《大运河漂来紫禁城》。

本书有八个篇章，每个篇章下有小文四五篇，每一篇篇幅不长，读起来非常轻松。单霁翔先生长期从事文物和考古工作，

行文严谨有序，论点清楚。在第一篇章“大运河漂来紫禁城”里，详尽的叙述了营建北京紫禁城时，全国各地的木材、砖石以及数以万计的能工巧匠从大运河集聚到北京。不管是紫禁城还是大运河，在单先生笔下都是如数家珍娓娓道来，可以看出单先生对国历史的温情与崇敬，想起当年看“国家宝藏”的时候，单先生一句“我是故宫守门人”让我感动许久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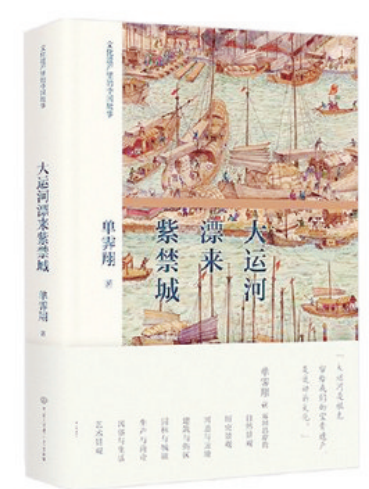
推荐此书还有一个重要的原因，是读时会让我对大运河产生亲近和代入感，在《北京胡同与运河》一文中，单先生写道“记得少年时代，小伙伴们一起登上景山，四下望去，成片富有质感的四合院灰坡顶和庭院内高大树木的绿色树冠，形成一望无际灰色和绿色的海洋烘托着故宫红墙黄瓦的古建筑群，协调和联系着传统中轴线两侧建筑，极为壮

观，这是历经数百年的发展，最具有北京文化特色的城市景观，也是我心中真正意义的古都北京。”这个段落让我产生强烈的代入感，想起小时候爬上云台山，看着山下一直蔓延开去的镇江老城区，尤其是黄昏，寻常人家的炊烟四起和一点点明亮起来的万家灯火，现在想起仿佛还能闻到飘过大半个镇江城的煤炉味道，当然，穿城而过大运河也能看得很清楚，小时候的运河上还有航船，一般是第一艘有动力牵引着长长的船队，他们和当年带着营建紫禁城物料的航船一样，一走就是600年。

如果说北京和镇江一样，都是运河沿岸的城市，这么说可能有点把镇江“抬高”得有点高，但单先生的书让我觉得，同为大运河沿岸的我们，总有相似的情节，北京修建平安大街的时候挖出明代永乐年间的东不量桥

的桥墩；镇江有老城改造时发现宋元时期大运河畔的宋元粮仓的遗址，北京因运河而来的商贾聚集会馆，镇江的运河沿岸有清代布业会所和涇天会馆；同为运河牵起的城市，我们都成了中国漫长历史中的一个注脚。

大运河现在是世界文化遗产，当我们面对她时，她向过去的一千一年里的每一天一样无言，可能很难有切身体会，可是当我们面对一本好书时，会因为相同的情节与自己有关的细节而感动，所以我推荐单霁翔先生的《大运河漂来紫禁城》，大运河漂来的不仅只有紫禁城，还有我们的回忆、我们的历史、我们的命运。



《大运河漂来紫禁城》，是故宫博物院前院长单霁翔先生的新作，由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社出版。是近年来学界关于大运河的著作里观点非常新颖且读来有趣的作品。历来讨论和研究大运河